

最新作风建设工作总结报告(模板5篇)

在当下这个社会，报告的使用成为日常生活的常态，报告具有成文事后性的特点。通过报告，人们可以获取最新的信息，深入分析问题，并采取相应的行动。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作风建设工作总结报告篇一

按照市局《关于转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基金行政监督办法的通知》和《关于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为做好我区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工作，保障基金运行的安全，提高监督工作质量，在市局的指导与支持下和局机关的正确领导下，以规范业务操作行为为基础，以健全基金监督制度为保障，以强化内部审计为手段，通过现场监督与非现场监督相结合，保障了劳动保险各项基金的安全平稳运行。现将我们的工作作自我总结如下：

一、提高认识，健全组织机构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管理是一项政策性、专业性、技术性都很强的工作，为加强我区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工作，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社会保险基金监督领导小组。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我局基金监督工作设在工资保险科，主管局长担任小组长，全面主抓基金监督，牵头开展各项监督审查工作；由多年从事过社保业务工作的专业人员任行政总监督员，负责主持现场监督和非现场监督工作，从政策和业务方面指导基金监督工作；局财务会计师任财务监督员，从财务专业方面提供业务保障；办公室负责协调相关事务。

各方面责任明确、分工到人、相互配合、协调一致，围绕市局基金监督处的要求展开工作，对我区社会保险基金从征缴、

管理、运营和支付方面定期、不定期的展开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机构的健全和职能的落实保证了我局基金监督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基金监督采取的措施

（一）明确工作目标

基金监管的目标责任制作为我局“xx”规划当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在我局起草的《**区“xx”时期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规划及远景目标》中强调：“一是强化征收管理，实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确保各项社会保险费的征缴到位。二是完善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制度。完善行政监督、专门监督、社会监督和社保经办机构内部监督相结合的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体系，实现对社会保险基金征缴、支付和管理运营各个环节的全程监督，切实保障社会保险基金安全。”为切实保证基金的安全运行，各相关部门必须步调一致全力配合，层层落实，层层考核。要求所有审批岗、财务岗、基金业务岗工作人员从眼前工作着手，统一思想，统一认识，人人树立基金安全意识，为基金安全运行打下坚实的思想基础。

（二）规范行政监督行为

今年以来，我局基金监督检查工作抓住全局各个部门全面推行了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试点工作和“三险合一”管理模式的变化为契机，针对去年对养老保险收缴、支付基金运行操作自查过程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制定了涉及到行政审批、审核和经办机构在基金运行操作过程中的近35个内部工作规范，规范了基金管理过程中的基金运作行为和强化了基金运行过程中各个环节的监管力度。形成了社会保险行政管理、业务经办和监督检查三方面密切配合、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良性运行。5月份已开始试行，从7月份审核情况看效果良好。工作规范主要特点有：一是对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的核准及全部行政许可、行政审批行为实行复审制，并必须经主管局长

审定或批准；二是重点对各类行政、事业性收费行为进行了规范，任何工作人员不准随意减免各类行政、事业性收费；三是加强了对薄弱环节的控制和管理，比如《定点医疗机构监督管理控制程序》等程序性文件，采取了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调研工作和对辖区内定点医疗机构监督管理；四是对劳动保障工作的各项业务环节和细节全部进行了识别和约束，做到了细节完整，确保了各项业务行为的可追溯性；五是全面推进了对服务过程的控制，制定了《服务评价卡》，建立了日常化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测量制度，对工作人员的日常服务行为进行随时监控，从事后监督为转向事前、事中监督为主。

三、基金监督具体工作内容

在局党组领导下，我局基金监督工作已经初见成效。半年多，我们按照劳动部[xx]13号文件《关于开展社会保险基金非现场监督工作的通知》要求，积极努力，克服困难，创造条件，坚持现场监督与非现场监督工作相结合，开展了以下具体工作内容：

（一）通过专线网络，开展非现场监督工作

为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促进事后监督向事前、事中监督转变，进一步完善社保基金监管体系，我局按照市劳动保障局要求积极开展非现场监督工作。通过半年多的不断的努力，我局基金监督工作小组进一步优化了计算机网络，专门铺设了两条基金监督专线，分别连接到区社保中心和医保中心的财务数据库，随时监督基金收缴、使用情况，对手工报送或网络传输的有关数据资料进行检查分析，掌握被监督单位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和制度运行状况。基金监督终端被计算机管理员设置为只读状态，对社保基金信息有完全查询权限，但没有修改权限。

为了进一步提高基金监督的工作效率，我们对基金监督工作

设置了专人专岗，专门从事数据统计分析工作，并且每月会同局会计师组织1-2次集中数据采样分析，并且每次抽取1-2个险种拟定调查报告。实施范围由点到面，数据信息由简到繁，及时总结经验，不断补充完善。

同时，我们还发挥了网络的优势，将不同类型的企业进行分类对比，在同类型的企业中，对所缴纳的社会保险基金的运行情况进行横向比较；除此之外，我们还在同一企业中，将不同时期内基金收支的情况进行纵向分析，对基金收缴、支付和运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非常态变化，及时与社保经办机构取得联系，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监督工作，了解和掌握资金在此时期内的详细运行状况，发现问题及时查找原因，针对原因采取有效措施，杜绝了同类问题的再次发生。

（二）开展针对社保所会计的培训工作

为了使社会保障基金管理机构更好地严格执行社会保障基金财务、会计制度，加强对基金收入户、支出户及财务专户的管理，按时足额将收入户基金划入基金财政专户，并认真做好社会保障基金核算工作。我局将财务知识和保险业务知识相结合，对系统内所有会计人员开展全年4次的全面培训。同时，为了适应现代办公自动化的要求，我们还有针对性地委托昌平区财政局开设了财务计算机课程。为基金监督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开展对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资格协助认证工作

我局于9月份，对**区80岁以上的退休人员开展了领取养老金资格协助认证工作，各单位在接到通知后，都积极认真地做这项工作。企业劳资和各社保所的干部对此项工作非常认真负责，他们积极主动地与退休职工联系，讲法规、讲政策，使因各种原因迟报死亡信息而多领取的养老金交回，再上交社保中心，有效地堵塞了养老金流失的漏洞。

这项工作今年年初就着手进行，我们查文件，找资料，并与其他区县联系，参考借鉴他们的经验和教训，认真总结，到7月份，我们经过计算机程序统计出我区领取养老金的退休人员共*. *万人，其中80岁以上的退休人员有****名，占退休人员总数的*. 8%，90岁以上的退休人员有**人，占退休人员总数的0. *%。高龄退休人员所占比重越来越大，再加上近年来，我区离退休职工因多种原因致使死亡信息没有及时上报，造成多领取基本养老金，共收回多发放的基本养老金人次和金额都有上升趋势。

到今天，发出****份认证表，收回****份占**%，其中有**名退休人员近期死亡，我们已及时减少，占总人数的*%。还有**名退休人员，至今没有联系上，占*%。到xx年12月底，还没有联系上的，我们根据文件精神，从xx年1月起停发其基本养老金，共计*****元。

现实生活中，离退休职工去世后，其家属对死亡上报大概有以下几种情况：

- 1、一些偏远地区，交通和通讯都不方便，职工家属也就不方便通知单位，极有可能存在冒领养老金的现象。
- 2、退休职工去世后，由于工资直接从银行或邮局领取，职工家属确实不知道应该告诉谁。
- 3、退休人员已经全部实行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基本医疗保险的药费报销，现阶段也是由各居住地社保所报销，企业与退休人员之间的联系越来越少，这也是造成退休职工死亡后报迟或不报的主要原因。

针对以上几种情况，我们要进一步做好离退休人员生存认证及相关管理工作，及时掌握了解离退休人员的健康状况，加强与离退休人员的联系和服务工作，继续巩固社会化发放成果。

（四）开展失业保险基金检查的自查整改工作

为了加大对我区失业保险基金的行政监督力度，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基金管理工作，我局各有关部门在基金监督工作小组的领导下，根据基金监管的目标责任制对失业保险基金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下发《关于开展失业保险基金检查工作的通知》。

xx年4月12日，召开社保所所长工作会议，将此次检查工作的文件及工作要求向各社保所进行了详细布置及安排。4月13日—4月20日，各社保所及相关部门按照《通知》要求，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全面的自查。对自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整改，进一步规范资金拨付程序，同时进行数据的整理分析，撰写自查报告和整改报告。

根据各社保所上报的自查工作报告，基金监督小组分别对17个社保所自查自纠工作进行检查，重点检查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促进就业的资金支出，确保基金运行安全。

四、工作中的几点体会和今后设想

加强社保基金的行政监督，确保基金安全完整，是社会保障体系正常运行的前提条件。

工作中，我们有以下几点体会：一是领导重视是做好社会保障监督工作的关键；二是规范业务操作，落实目标责任制是做好社会保障监督工作的基础；三是实行社保基金信息化监管是做好监督工作的保障；四是积极开展各项检查是做好社保基金行政监督工作的重要手段。

一年来，我们在社保基金的行政监督工作中尝试着将现场监督与非现场监督工作相结合，通过网络化发展对基金的征缴、发放、管理和运营等重点环节实行重点监控。随着我局基金行政监管工作的步步深入，我们将继续扎扎实实做好以下几

方面工作，提高基金监督水平。

1. 在市局基金监督处的领导下，继续完善我区社保基金监督体系。进一步优化现有网络和计算机设备，从人员配备、岗位增设、职责落实等方面下功夫，不断扩大基金监督范围。
2. 积极开展基金监督业务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政策法规水平，从多角度多层次出发，进一步探索和完善行政监督手段。
3. 树立服务型监督体制的理念，工作中不但要严厉查处被监督单位存在的违纪行为，而且要对其提出加强基金监督的管理建议。帮助单位健全管理体制，规范会计核算，共同探讨有利于基金良性运营的对策等等。
4. 认真抓好基金监督后的整改、督办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到位。进一步加大与劳动执法的协调配合，把行政监督工作现有的优势落到实处。

作风建设工作总结报告篇二

1. 开展病原微生物检验、病原学鉴定。负责传染病源、传播途径、易感人群的微生物和血清学、分子生物学检验。
2. 对饮食、服务行业、托幼机构、管制水、食品加工等从业人员进行健康项目检验。
3. 开展食品、生活饮用水、消杀用品、卫生用品、医疗用品、化妆品、日用品、涉水产品、保健用品及其他与人体健康有关的产品和生产、生活环境的卫生质量的微生物检验。
4. 负责传染病病原的日常监测。对食物中毒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样品进行病原微生物检验。

5. 对公共场所、托幼机构、医院、社区服务站、个体诊所样本进行微生物检测。
6. 完成国家下达的各项指令性检测任务。
7. 按规定安全收集、管理重要菌种和毒株。
8.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实验室网络和质量控制体系。
9. 开展检验新技术、新方法的试验研究，推广应用相关的新技术、新方法。
10. 为社会提供相关评价和技术服务。
11. 负责本专业技术的培训、认证。指导基层检验工作。
12. 指导下级加强实验室基础设施建设、质量控制、安全防护和管理。
13. 开展实验室质量控制，保证微生物检验工作的准确性，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提供可靠依据。

作风建设工作总结报告篇三

一、检查基本情况

我市在本辖区内从事粮食收购活动的经营者数有215个，其中：政策性粮食委托收储库点数26个。从10月至12月底，开展专项检查16次，出动检查人员383人次，检查粮食收购主体数155个，占总数72.1%。实施责令改正处罚2例，暂停收购资格8例，罚款1例，罚款金额1000元。

从检查情况来看，各辖市、区粮食部门对今年的秋粮收购工作十分重视，在仓容、资金、器材、人员等方面都做了充分

准备，收购库点在收购场所公示稻谷收购品种、质量标准和收购价格，收购者的收购行为趋于理性，晚粳稻收购价格一般在每百斤142-145元左右，比去年的收购价格有提高，收购质量也好于去年，没有发现有压级压价或抬级抬价以及拒收农民交售的符合质量标准粮食等行为；收购组织和服务工作做得比较到位；粮食经营者按照统计制度要求建立粮食购销经营台账，并定期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报送购销数据和有关情况；各级涉粮管理部门加强配合协作，切实履行粮食收购市场监管职责，形成监管合理，市场收购秩序井然。

二、主要做法

1、加强领导，高度重视。各级粮食行政管理部门高度重视，成立秋粮收购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负责，充分发挥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加强与价格、工商等部门，联合开展检查，形成监管合力。11月9日，市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开展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和政策执行情况联合督查的通知》明传电报，全面部署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工作。市政府高度重视今年的秋粮收购工作，副市长亲临收购现场，检查指导工作，召集协调粮食、工商、物价、质监等部门，要求在各自工作范围内履行职责，共同做好今年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工作。

2、制定方案，细化职责。根据省局要求，各地粮食部门及时制定本地区秋粮收购检查工作方案，细化工作要求，增强检查方案的可操作性。在这次专项检查中重点把握三个方面：一是对粮食收购资格和收购行为进行检查，规范收购行为；二是对收购企业执行收购价格和粮食质量标准进行检查，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三是对收购企业执行统计制度情况进行检查，杜绝虚报、瞒报、拒报统计数据等现象发生。各地在检查中，注重加强内部协调，职能处室分工协作，各司其职，提高行政执法效能。

3、加强协调配合，强化市场监管。11月20—21日，市粮食局

副局长、市物价局副调研员带领由粮食、物价、工商、质监部门组成的两个联合检查小组，对五个辖市、区秋粮收购市场监管和政策执行情况联合督查。这次督查内容包括：一是检查收购资质资格情况；二是检查收购价格执行情况；三是检查收购行为规范；四是检查收购者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各辖市、区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利用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联席会联合监管机制，充分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加强市场监管，确保政策执行到位。针对今年秋粮收购的特点，粮食、物价、工商、质监等涉粮管理部门，根据各自的职能，重点围绕市场秩序和政策执行情况，加强常态化巡查。通过强化监管，进一步增强各粮食收购者的政策法规意识，对无资格、无证照入市收购，扰乱市场秩序的，进行了严肃的查处。扬中把工作重点定位在打击非法收购上，强化对“两桥一渡”的设点监管力度，统筹安排机关工作人员，充实监管一线，加强与公安、工商、物价、质监等部门联动巡查，严防非法收购控制粮源外流，市场收购秩序良好，粮食收购进度快、质量好，价格合理，在全市保持领先水平。

4、认真实施，注重实效。各地在检查中，一是严格按照执法程序，先下发检查通知或检查方案，履行告知义务；二是坚持服务教育为主、行政处罚为辅。寓为企业服务于行政执法之中，坚持“首次违规不罚”的规定，本着对农民利益负责，对秋粮收购企业负责的态度，合理合法地运用好处罚自由裁量权；三是规范使用行政处罚文书。我们按照省局要求规范文书制作，完善监督检查工作档案，做好现场笔录和检查日志，发现的各类涉粮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肃查处，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信息录入监管对象信息库。

三、存在的问题

在这次秋粮专项检查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少数企业收购现场价格和质量标准公示项目不够规范，收购按质论价和扣量执行不够严格；二是由于粮食收购企业烘干设施不足，粳稻收购水分偏高，既影响粮食收购进度，又存在储存安全

隐患;三是少数企业未能及时提供计量器具在有效期内的检定证书;四是收购资金供应滞后,特别是今年粳稻扩储资金和粮食部门自主经营的资金难以满足企业收购的需要;五是粮食经纪人在收购农民粮食占有重要份额,其收购价格、质量和结算等行为仍需进一步引导和规范。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各地都及时向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进行了通报,要求引起足够重视。对个别企业依法按照情节的轻重做出责令整改、罚款和暂停收购资格的处罚。同时,加强宣传引导,加强协调沟通,稳定市场预期,理性收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强市场监管,加快秋粮收购入库,特别是要保证地方储备粮轮换计划的按时完成,努力为xx年市场物价稳定和粮食市场宏观调控打下坚实的基础。

作风建设工作总结报告篇四

根据上级领导的指示,针对教师作风现状,回民小学“狠抓作风建设,构建师德校园”为主题为学校作风建设活动。为此,我校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主动学习、团结一致、精心组织,加强领导,带领全校教职员工,对新时代教师的思想、组织、生活作风进行了深刻的反思、探讨、学习,使广大教职工充分认识到作风建设的重要性。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教师作风为之一变。

一、加强领导,统一思想。

为使这次学校作风建设活动有条不紊地进行,学校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成立了以邱芬为组长的“学校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加强对作风建设活动的领导,及时处理本次作风建设活动的日常事务。同时成立了作风建设考核测评组,以对本次学校作风建设活动进行考核测评。

领导小组还带头与全校教职工一起对回民小学建设工作做了一次认真深刻的回顾与反思,既看到以往工作上取得的骄人

成绩，更是看到了作风上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积极找出存原因，统一了思想，明确了方向。通过回顾和反思，全体教职工认识到“师德是教师之魂”，作风问题的核心是师德师风建设问题。因此，全校教职工开展了一次自上而下的学习活动，学习教育局师德建设文件和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使全校教师深刻认识到了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性和意义。

二、精心组织，强化纪律。

首先是确定学习内容。领导小组经过深入分析，确定本次作风建设活动参考资料为《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育法》、《教师法》、《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不跪着教书》等一系列法律法规文件和学术专著。然后，学校两次召开全校教职工大会集中学习以上法律法规文件和学术专著，结合学校实情进行深刻剖析。并且将全校教职工按照低、高、中组，开展理论学习、工作反思等不同主题的集体活动，进行理论学习，增强作风意识，反思自身作风问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其次是强化活动纪律。学校领导小组对本次作风建设活动规定任何人不得请假，并实行学习活动签到制。领导同志先作榜样，严格遵守纪律。

三、深刻剖析，认识总结，及时整改。

领导小组及时收集了各级分组活动总结出来的问题、意见，决定从以下两个方面对教师作风进行整改：

此外，领导小组还检讨了学校的教学工作制度，决定在日后加强常规工作检查，严防“三不”，实行“推门课”，及时发现教师在教学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同时，以教研组为单位，积极研究新课标，探讨有效的教学手段，开展教师基本功赛，提高教学技能。

作为学校，在今后的工作中，必须把作风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必须理直气壮抓好作风建设，即抓好师德师风建设，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切实实践重要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逐步做到使每一位教师都爱岗敬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奉公守法，争取早日形成让学生满意、家长放心、社会认可的良好。

作风建设工作总结报告篇五

为保障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根据关于印发《**市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卫法监[]29号)要求，**市卫生局卫生监督大队对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等单位设立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进行了监督检查，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市设有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的医疗机构4家、疾控机构1家，实验室总数为8个，完成备案登记8个实验室。本次检查共出动卫生执法监督员25人次、车辆5台次，监督检查医疗机构、疾控机构共5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5份。

二、监督检查的内容：

通过看现场、查资料，询问相关人员，重点检查了以下内容：一是各医疗机构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的组织管理、召开会议、人员培训、自查自纠情况；二是实验室生物安全备案情况、安全防护基本设施设备情况；三是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是否建立生物安全责任制，是否建立生物安全操作规程、生物安全工作自查记录、实验室工作人员培训考核记录、实验室感染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实验室工作人员健康记录、实验室档案等；四是样本采集、检测及废弃物的处置是否符合标准和要求。

三、检查情况：

通过本次检查，发现我市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总体情况较好，绝大部分被检查单位均按《**省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规定(试行)》的要求，进一步强化了实验室生物安全意识，完善规范化管理，建立生物安全管理体系，编制实验室生物安全手册，制定科学、严格的生物安全管理制度以及安全保卫措施。大部分被检查单位根据国家标准和实验室技术规范有关要求，编制本实验室标准操作规程和实验室紧急情况处理规程等。

四、存在问题：

三是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如实验室感染应急预案、生物安全工作自查记录、实验室工作人员健康档案。四是实验室的. 废弃物处置欠规范。五是部分实验室工作人员工作时个人防护措施不到位。针对此次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卫生监督员分别进行了现场指导，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

五、下一步打算：

一是在各实验室的新、改、扩、重建中，严格审查房屋布局、功能流程，不断达到布局合理，流程符合要求，设施设备满足需要的要求。

二是继续开展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检查，对存在问题未整改的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和《山东省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规定(试行)》等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理。

三是积极组织实验室人员的生物安全知识与技能培训。

四是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强化各单位生物安全意识，确保公众及实验室工作人员身体健康。